

注意到委员会同意在审查报告时适当顾及公约缔约国的不同文化和社会经济制度，

回顾《公约》第 17 条第9款规定秘书长提供必需的工作人员和设备，以便委员会有效地履行职务，

又回顾其 1989 年 12 月 8 日第 44 / 73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大力支持委员会的意见，即认为秘书长应更高度优先地加强对委员会的支助，

欣悉委员会第七、¹⁴⁷第八¹⁴⁸和第九¹⁴⁹届会议的报告所载的一般性建议，

1. 欣悉越来越多的会员国批准或加入《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2. 促请还没有批准或加入《公约》的所有国家尽快批准或加入；

3. 强调缔约国最严格履行《公约》所规定义务的重要性；

4.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¹⁵⁰并请秘书长每年向大会提出关于《公约》现况的报告；

5. 还注意到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报告；

6. 请公约缔约国尽一切努力，按照《公约》第18条的规定和委员会所订的准则，提出关于《公约》执行情况的初次报告以及第二次和继后的定期报告，在提出这些报告方面同委员会充分合作；

7. 欣悉委员会为使其程序合理化和加速审议定期报告以及为制订审议第二次和继后的定期报告的程序和准则而作出的种种努力，并大力鼓励委员会再接再厉；

8. 还欣悉按照委员会第 11 号一般性建议¹⁴⁸ 所采取的行动，为政府官员举办关于编写和起草缔约国

¹⁴⁷ 同上，《第四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38 号》(A/43/38)，第五节。

¹⁴⁸ 同上，《第四十四届会议，补编第38号》(A/44/38)，第五节。

¹⁴⁹ 同上，《第四十五届会议，补编第 38 号》和更正(A / 45/38 和 Corr.1)，第四节。

¹⁵⁰ A/45/426。

报告的区域训练课程，并为考虑加入《公约》的国家举办培训和情况介绍讨论会，同时促请联合国各有关机关和组织支持这些行动；

9. 认识到公约缔约国的定期报告特别有关妇女地位委员会审查和评价《提高妇女地位内罗毕前瞻性战略》在这些国家内执行情况的工作；

10. 请秘书长继续努力提供秘书处工作人员，包括专长于人权条约执行情况的法律工作人员和技术资源，以便委员会能够有效履行其职务；

11. 大力支持委员会的意见，即认为秘书长应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更高度优先地加强对委员会的技术和实质性支助，尤其是协助筹备性的研究；

12. 请秘书长对现有资源情况和确保充分支助委员会及有效执行关于提高妇女地位方案的所有其他方面的必要资源进行全面审查，并就此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13. 欣悉设立委员会的一个会前工作组以审议第二次和继后的定期报告，这应会大大加速委员会工作的进行；并促请在经常预算拨款范围内继续采取这个做法；

14. 请秘书长在现有资源范围内继续提供、促进和鼓励散播与委员会、委员会的建议、《公约》和法律知识概念有关的新闻，要考虑到委员会本身为此目的所作的建议；

15. 建议在排定委员会会议时应尽量使委员会的工作成果能够在同一年内及时转递给妇女地位委员会供其参考；

16.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并将该报告转递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1990 年 12 月 14 日

第 68 次全体会议

45/125. 提高秘书处妇女的地位

大会，

回顾《联合国宪章》第一、八、九十七和一〇一条，

还回顾其首次针对妇女任职专业职类问题的1970年12月15日第2715(XXV)号决议及此后继续针对这方面的所有有关决议，

又回顾秘书长依照大会1984年12月18日第39/245号决议于1985年11月8日提出的关于提高秘书处妇女地位的报告，¹⁵¹

回顾《提高妇女地位内罗毕前瞻性战略》¹⁴的有关各段，特别是其中第315、356和358段，

并回顾1988年6月30日提高秘书处妇女地位指导委员会第四次报告¹⁵²的行动建议，认识到这些建议并未全部实施，

注意到指导委员会已重新开始工作，不久将向秘书长提出附带建议的报告，

还注意到秘书处人力资源管理厅为履行秘书长1985年11月8日的报告第27段内规定的任务及其后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而执行了一些特别的紧急措施，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于1990年10月1日提出的关于提高秘书处妇女地位的报告¹⁵³也是在题为“到2000年提高妇女地位前瞻性战略”的项目下提出的，

关切地注意到秘书处妇女所占百分比虽略有增加，但专业工作人员中妇女人数仍不到30%，而过去12个月内助理秘书长以上职等的妇女人数还有减少，

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0年5月24日第1990/3号决议，

1. 促请秘书长按照《联合国宪章》继续一切可能的努力，依照其1985年11月8日的报告、¹⁵¹其后的所有有关决议和拟议的1992—1997年中期计划，¹⁵⁴增加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妇女人数，特别是高

级政策和决策职位的妇女人数，以及特别是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妇女，因为这些国家的妇女就任此类职位的比例甚小，以期到1990年年底时妇女的全部参与比例达到30%，到1995年时达到35%，并适当照顾到公平地域分配；

2. 请会员国继续支持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各区域委员会旨在增加专业人员以上职类妇女百分比的努力，办法是除其他外，提名更多的妇女候选人，特别是担任高级政策和决策职务的妇女候选人，鼓励妇女申请空缺职位和编制可供秘书处、各专门机构理事机关和各区域委员会共用的各国妇女候选人名册；

3. 请秘书长继续注意提高秘书处妇女地位行动方案¹⁵⁵中未获实现的各点，该方案旨在创造一个提高妇女地位的架构，作为联合国政策制订进程的一个组成部分，借此实现行动方案的目标，以求争取和保持为达到妇女在平等条件下充分参与秘书处工作所需态度上的改变和管理方面的决心；

4. 又请秘书长根据1989年12月8日第44/75号决议第5段所作的要求，在其将提交大会和妇女地位委员会的报告内列入一项1991—1995年提高秘书处妇女地位的行动方案，该方案还应包括秘书处对于提高秘书处妇女地位所遇到的主要障碍的全面评价和分析，并应提出克服这些障碍的解决方法；

5. 还请秘书长在现有资源范围内确保在1991—1995年方案期间维持具有执行权力并承担责任的适当机制，包括一名负责实施数行动方案工作的高级官员，并且尽可能予以加强；

6. 请秘书长确保其关于执行提高秘书处妇女地位行动方案所获进展和未来战略的年度报告以及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有关任务规定和提高秘书处妇女地位指导委员会的建议均提交给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和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供在题为“到2000年提高妇女地位前瞻性战略”的项目下加以审议。

1990年12月14日
第68次全体会议

¹⁵¹A/C.5/40/30.

¹⁵²见A/C.5/43/14，附件一。

¹⁵³A/45/548.

¹⁵⁴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五届会议，补编第6号》(A/45/6/Rev.1)。

¹⁵⁵A/C.5/40/30，第三.B节。